

杨
镰／著

在书山与 瀚海之间

我不在乎瀚海、书山的间隔，有一联古诗我略作改动：『书山有路勤为径，瀚海无涯苦作舟。』只要有『发现』，就不会虚度一生。



东方学人自述丛书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东方学人自述丛书

杨 镰 / 著

在书山与瀚海之间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在书山与瀚海之间 / 杨镰著. —上海: 东方出版中心, 2012. 1

ISBN 978-7-5473-0454-9

I. ①在… II. ①杨… III. ①杨镰-自传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4814 号

在书山与瀚海之间

出版发行: 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 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电 话: 62417400

邮政编码: 20033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昆山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 1020 毫米 1/16

字 数: 164 千

印 张: 13.75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73-0454-9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 第一章 岁月如流 / 1
- 第二章 古代文学研究的起跑线之前 / 26
- 第三章 新疆探险与发现 / 40
- 第四章 文献与辨伪 / 77
- 第五章 元代双语文学现象研究 / 107
- 第六章 “新疆绿洲文明”国情调研 / 138
- 第七章 元诗文献研究——终点与起点 / 184
- 第八章 地平线上的绿洲 / 202
- 跋语 / 215

第一章 岁月如流

2008年春。乌鲁木齐市南门。

这天晚上,因为我来到乌鲁木齐,当年的军马场知青有个聚会。正逢聚会结束,作家程万里来电话,问我什么时候回住处。我回答:马上就到。

我住宿的招待所门前,停着一辆越野车。程万里与一个朋友在等我,上了车,程万里介绍朋友:他是新疆著名的话剧演员,录制了一个新节目,想请你听听。

在车里刚坐稳,车载录音机传来富有磁性的、年轻的声音:

1968年3月,有个北京人大附中“毕业”的青年,即将去新疆哈密位于天山北麓的军马场“接受再教育”。到海淀街道派出所办理户口迁出北京的手续,民警一愣。“哈密?哈密在哪儿?”谁也回答不了他的问题。他摇摇头。“我这章子一落,再回来就难于上青天了!”办完手续,刚刚从学生变成“知青”,他就后悔了——这个青年就是我!

这是演员朋友就我的经历,精心制作的一部广播节目。

真巧了,那正逢我们到新疆哈密的军马场“接受再教育”四十年的日子。这段身临其境般的录音,带着我跨越了岁月阻断,重返青春。

关于早年的生活,我的记忆“库存”不多。

1947年,我出生于上海,不久,随父母迁居香港。1949年春,全家乘船从香港来到刚刚解放的北京,同船的主要是著名的文化人。

父亲杨晦被安排在母校——北京大学中文系教书,母亲姚冬就职于北京第三女子中学(女三中)教历史。一开始我们家住在北池子,离北大红楼不远。那个时期,解放的北京齐心向上、百废待举的民情民心,我终生难忘。

父亲是20世纪同龄人,他以北京大学在校生的身份,直接参加了五四运动。1899年,父亲出生于辽宁辽阳一户没有文化背景的世代农家,读过几年私塾,后来在县城的邮局当学徒。那正是辛亥革命后现代思潮启蒙并波及四裔的时期。当时县城邮局就是穷乡僻壤与都市新思潮的接触点。父亲边当学徒,边得便读了《新青年》这类传播民主、进步精神的报刊,在远离文化中心北京的辽阳呼吸领略到时代潮流。

1917年,一个下野的东北军阀提出,凡考上大学的辽阳籍学生,由他提供奖学金。于是父亲就来到北京报考北京大学。由蔡元培做校长的北京大学是当时青年们景仰的最高学府。特殊机遇使一个外语几乎交了白卷,而作文成绩优异的小县青年,成了北大的学生(当时入学只考外语、作文这两门)。而正是五四运动前的现代精神的普及、五四期间青年们对民主、科学的追求,才使父亲找到了在生活中的位置。

.....

1981年,我被中国社会科学院录取。听到这个消息,父亲曾提到:“五四”火烧的赵家楼,就在“学部”(即社会科学院)附近。当时游行的学生到了那儿,一见曹汝霖宅门紧闭,群情激昂,他的个子小,同学们就扶着他踏上一个魁梧学生的肩头,翻身进入大院。

.....

我5岁时,新中国的“院系调整”将北京大学与燕京大学合而为一。我已经熟悉北池子附近的环境,别说景山、故宫,就是北海也知道路径,却不得不离开城里,搬到海淀中关村,住在北大校园东门外的燕东园。从此,成府街、蒋家胡同、未名湖、水塔、临湖轩、岛亭、东操场、大礼堂……就成为我生活的新内容。

燕东园与燕南园、中关园、朗润园、蔚秀园、承泽园……都是北大的教师宿舍。我们家的邻居大多是中国教育界、学术界的领军人物。我熟悉的,主要是有与我们差不多大小的孩子的家庭与家长。

而我,北京大学幼儿园、北京大学附属小学、北京大学附属中学……从刚刚会说话、会走路,从来到北京,我的履历就与北京大学密不可分。

关于燕东园,有这样几则轶事:

一、周汝昌先生的《红楼梦》研究,披露出“脂批”有一段文字涉及“刚丙庙”。我家搬进燕东园时,这个小庙——刚丙庙在燕东园南墙之外几十步远。只要去五道口商业区,就得路过,当时庙里还有住寺的僧人。纯粹是新鲜,借上下学之便我们多次溜到庙里与僧人打听“刚丙”是谁?据说是一个满族将军,随乾隆下江南时(生殖器)受伤,便在此建庙居住养伤。我还记得,在寺院之中的佛像背后有一个大洞,僧人说是战乱期间被盗贼挖开的,因为传说佛像腹心位置珍藏有金银珠宝,或说佛像的心是真金铸成。后来在新疆,这个说法得到

多方证实。当听说刚丙庙与《红楼梦》有关时,我曾在课堂上偷偷看《红楼梦》,老师没收了我私下放在书包里的书。就在这之前,为修建物理大楼,刚丙庙被拆除干净。

二、北大附小几经搬迁,最终落地在燕东园的南方与东方,与燕东园为邻。这个地方原来叫做“王家花园”,是清代某王姓家族宅院附属的园林与墓地。在改建小学前后,我们常去那里玩,简直是一个幽静花园。其中的房屋雅致整洁,为古木掩映,完全是古典格局。院子外有一片古坟,为修理上体育课的跑道,竟挖出古董(戒指、手镯一类)。一次正上课,来了一群百姓,说是坟主,老师立即宣布“下课”,放了我们。许多年之后,在附小校园散步时,我意外发现“王家花园”遗留的古木之中,竟然有百岁红柳。那时我已经从新疆返回北京,在社科院从事研究,原本只生长在西部荒漠戈壁的红柳在北大附小校园里竟生意盎然,红柳花在阳光之下怒放,使我感到震惊。红柳不是中原固有的植物,而且这些如同龙飞凤舞的红柳,肯定有一个世纪以上的生长期,绝不会是解放前后移植的。也就是说,这“王家花园”原来的主人(清代的所有者),一定与新疆有某种联系。我曾“排查”了新疆建省以来的王姓官员,一度以为应该与新疆巡抚王树楠有关。但这只是推测。不管怎么说,这丛丛生命力旺盛的红柳,提前将北大附小、北大燕东园,与遥远的新疆戈壁荒漠结系起来。

三、在燕东园的西墙之外,从我们家搬来之前就是满、汉等民族聚居的旧胡同,是燕京大学与清华大学的教职员聚居区。只有紧贴西墙,是一片精心耕种的农田。到我上小学,才知道那里曾叫做“老犹太的农田”。燕京大学的一位教师是希特勒排犹时从欧洲来中国避难的犹太籍人士,他将这里辟为新的家园,不遗余力开荒种地,并且在地头自建了一个中规中矩的“四合院”,院门前是一棵槐树,一个水井。时间一长,宅院与“自留地”竟成规模。每年秋成,附近居

民都有馈赠。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难民教师可以回国了,行前,他将精心耕种的园地,连同自建的宅院,一并送给了邻居。邻居姓宋,我上北大附小时,宋氏兄、弟、妹三人都是我的同学,我常在他们家做作业。他们的父亲在北大图书馆做图书编目员。宅院人丁兴旺,农田则日渐荒凉。

.....

当时自燕东园通向北京大学东门的蒋家胡同、成府街及其附近,进入一扇扇油漆剥落的大门,随时可以走进古典园林式宅院。圆明园、清华园则在燕东园以北一望之遥,西苑、颐和园也不远。

我们家兄弟五个,父亲、母亲工作太忙,直到上了幼儿园,都没给孩子们起个正式的名字。在幼儿园,我的登记名是“杨小二”。老师觉得不合适,替我起了学名——杨连弟,那是正在宣传的抗美援朝的英雄、烈士。杨连弟,既有意义又有寓意(我是家中的老二),可刚刚叫出口,上面就来了通知:不能以革命领袖、英烈先驱名字为名。我妈妈为难了。

开始我哥哥也没学名,小名叫“杨冬雏”(因为母亲叫姚冬)。哥哥先改名为“杨锄”,在其后,我就从“杨连弟”改作“杨镰”。父亲祖先世代是东北辽阳农民,我们兄弟起名字“锄”、“镰”、“斧”、“铸”……真是妙手偶得。

前不久,我们中小学同学聚会,一位老同学写了一首诗,以“九月扬镰秋高爽”起兴。一般都以为我的名字含有早早收获之义。

北大附中初中毕业,我没有升入北大附中的高中,而成为人民大学附中高63—3班的一员。

2010年,人大附中、北大附中都举办了校庆。我应邀分别参加了两校庆典。

其实,不论北大附小、北大附中,还是人大附中,当年我都不是招老师待见的学生:最大的缺点,是“自由化”,课上课下书不离手,却又不是课本,还净是“封资修”。为此曾受到点名批评。回想起来,学生时期的我,确实是一身毛病:不讲个人卫生、极为自负、志大才疏、爱说大话、受不得一点点委屈,总说别人却不知道检点自己,等等。特别是,总认为自己才是对的。一件轶事,我至今记忆犹新:小学一二年级,一次上学,班主任不让进教室,非叫我回家洗把脸再来。还说:你家条件那样好,洗个脸的习惯得养成。回到家中我偷偷照了照镜子,都不认识自己了。

初中,我是北大附中的学生,那时北大附中刚刚挂牌。高中,我进入人大附中。人大附中原来是中国人民大学工农速成学校。北大附中与人大附中,就隔一条马路。

高中三年与“文化大革命”当中,我明白了一个深刻的道理:有志向的人不必将所有精力都放在改正“毛病”之上,要通过发挥自己的长处——愿意理解别人,努力保护弱者,不怕多出力,问题越难越复杂越不放弃,只要做得对便不怕难——来树立自信心,这更为重要。因为我知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即便使尽全身的力气改了毛病,最终也不过成为一个没有特点,没有棱角的平庸之辈。努力发挥长处,会产生自尊自爱的情愫,通过前行,选定目标,能够使自己成为一个有用的人、与以往不同的人。这使我获益终生。

1966年夏天,国内的政治空气已经热得灼人。而父亲的处境正日益艰难,在“文革”之中大字报披露的一份内部文件证明,此前不久的“社教”运动,有关领导已经将父亲与副校长冯定伯伯内定为北大的修正主义代表人物。

马上就要为高考申报个人志愿了。我的第一志愿、第二志愿分别是人民大学新闻专业、北京大学考古专业,但是作为北大中文系主

任的父亲不同意我报考文科,他已经预感到“文化大革命”不可避免,也许他以为远离文化,可以免除灾难。

最终,在北京天文台参观了一次动物化石展览之后,我的第一志愿选定为北京地质学院的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专业。

——填好的志愿还没机会上交,红卫兵就走上街头……

从1966年5月到1968年3月,一年多的时间里,“红卫兵”、“红旗”、“红尖兵”……没有一个群众组织接受我,因为我的家庭出身是“老九”。尽管我也想“革命”,却被“革命”浪潮簇拥着弃置在海滩。“破四旧”,我只能旁观,可就是“破四旧”,使我明白了自己是站在被“革命”一方。我,就是“四旧”。因为自己素来爱打抱不平,为人大方,在学校处境还过得去。红卫兵们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也顾不上叫我陪绑。靠与几个好友在北京郊区工厂“义务劳动”,我们度过“造反”最疯狂的日子。

而父亲,一定程度上则受到了学生们的保护。父亲的命根子是藏书,“破四旧”高潮中,学生们以“红卫兵”名义一一为书柜贴上了封条,既弘扬造反精神,实质上又保住了父亲以毕生积蓄置换的书籍。父亲去世之后,他的莫逆之交冯至伯伯曾对我说:你父亲最爱学生,最疼孩子。学生对父亲的敬重,我的体会相当深。

1967年底到1968年初,在校的学生开始陆续走出校门,不久就形成“知青”“接受再教育”的潮流。1967年底一开始,是去东北北大荒。1968年3月,总后勤部的军马局在北京招收后勤工人,我的几个朋友不仅自己报了名,居然还替我报了名。我知道之后,立即与父母商量,尽管具体的地点在新疆哈密的伊吾军马场——远在天边,但这毕竟是国营单位,父母比我清醒,他们知道对于我,这就是最佳选择了。如果留在北京,迟早会成为“绊脚石”。

经父母同意,我开始进入角色,下决心到离北京最远的军马场做年轻的牧马人。我实在不愿意再在北京、在学校面对这场以“知识越多越反动”,“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为口号的“革命”。我毕竟是在北大长大成人的。

我积极起来,首先参加了伊吾军马场在海淀区举办的“招工预备会”。会上,军马场的人事干部老万(四川人,转业军人)介绍了军马场概况。谈到自然条件,一位家长问:“那儿风多吗?”“呵,”老万笑了笑,“当地一年只刮一次风,(家长们轻声议论起来“才刮一次风?”)从年初一刮到年三十。”大家全笑了。另一位家长说:“听说那一带的山里有土匪?”老万依旧笑了笑说:“哦,个把土匪恐怕有。可你在军马场最安全。”

认识了老万,我已经决定:力争到军马场去!

军马场最终在北京海淀、丰台两区录取了108个高、初中应届毕业生,我也在其中。

准备行装时,我买了一个帆布箱子,此后这箱子一直是我的基本家产。能用这个80×50厘米的帆布箱子带些什么到“地角天涯”的新疆天山脚下?老万说了,军马场职工,一年冬春两季发两次服装,生活必需品不缺乏。暂且只有相信他。我往箱子里装的主要是书籍,其中有正在看的《聊斋志异》(三会本)、俞平伯的《唐宋词选》、已经看过而且计划再反复看的《拿破仑传》、《奇婚记》、《圣彼得的伞》、《船长与大尉》、《三侠五义》,准备看的《苦难的历程》、《日瓦戈医生》,看了几遍但一直看不下去的《笑面人》,特别是斯文·赫定的《我的探险生涯》(《亚洲腹地旅行记》)。这些书籍我记得相当准确,因为它们曾经是马场知青们的共同精神食粮。装了书,帆布箱子已经满了,母亲在书的上面塞进去一条毛毯。

关于斯文·赫定《我的探险生涯》,那是父亲的好友冯至伯伯的

赠行之物。

临行,我专门去向冯伯伯告别。他听说我去新疆,就说:我送你一本书。他家的书柜也叫红卫兵贴了封条。来到一个黑色书柜前,老保姆李妈用热毛巾敷在封条上,过一小会儿就完整取下封条,冯伯伯拿出一本厚厚的书《我的探险生涯》交给我,说:“送给你,这是瑞典人斯文·赫定写的新疆探险。你会喜欢的。”

从此,斯文·赫定的《我的探险生涯》就伴随我从北京前往新疆,又从新疆返回北京,成为精神储备。

1968年3月18日,前往哈密伊吾军马场的北京知青们乘西行列车,驶离北京。3月21日到达哈密,在伊吾军马场驻哈密办事处住了两个晚上。踏上新疆的土地,我们纷纷到武斗刚刚消停的哈密城中认了认路。23日,知青们乘军马场的大卡车来到天山另一侧的伊吾军马场场部所在地——松树塘。

伊吾军马场就位于南北两道大山之间,北山,远望去黑褐色山体绵亘不断,南山,就是东天山山脉,常青松柏遍布山野,雪峰近在眼前。

春天,伊吾军马场所在地美不胜收。老职工们给我们上了关于新疆、天山、巴里坤草原、哈密、伊吾、巴里坤、松树塘的第一课。

松树塘是西行古道之上的驿站。

从河西走廊进入“天山第一城”哈密,自哈密西北行,翻越天山到松树塘,要经过天山的分水岭——库舍图岭,而库舍图岭(碑岭)的天山庙,则是天山的地理标志。清代西行记与西域诗中,天山庙、松树塘、鸣沙山……是令人难忘的篇章。

天山南坡,是著名的南山口,北坡,古地名叫“口门子”,松树塘在南北、东西两条古道的交会处,是“口门子”的大门,衔接哈密、巴

里坤、伊吾的“三岔口”。路经这里并且留下文字记载的，有纪晓岚、徐松、洪亮吉、林则徐、史善长……，松树塘作为伊吾军马场场部，开始于1968年。成为军马场职工的，除了我们108个北京知青，接踵而至的还有两批乌鲁木齐市知青，以及哈密当地的学生们。五六百个青年男女的到来，一时成为军马场、松树塘的新的景致。

我在松树塘听到的最丰富生动、最有趣味的传说、故事，大多是有关那个突兀、巨大的沙山子的。

从松树塘向东北望去，一个巨大的沙山矗立在草原之上、小河之间，当地居民称呼它为“鸣沙山”。这沙山本身就是个奇迹。它从不减少的积沙是从哪儿来的呢？在青山、雪峰、草原、河流的环绕下，它怎么能够公然占据了一席之地呢？据说它是中国西部最大的“鸣沙山”，比敦煌的还要大，还有典型性，只不过没有那个著名就是了。有没有名气我们不在乎，因为它始终与我们相伴。

每逢小风初起，或细雨乍停，人们总能听到这巨大的沙山在吟唱从不重复的古老歌谣。一遇狂风席卷，这沙山就像一个大型的“水陆道场”，钟磬齐鸣，鼓乐四起。清人的记载中，关于鸣沙山的故事颇带神奇色彩。有的说在它之下，埋葬着一支汉代的远征军；有的说，每逢天阴昏暗，或是细雨薄暮，在似有若无间沙山中仿佛浮现了军帐辕门、兵戈炊烟。

有一则出自地方史志的故事，甚至指名道姓地提到：

早在乾隆年间，巴里坤的某驿卒受命递送一封到内蒙古额济纳的头台驿站交割的紧急军情。行至沙山天色已晚，人困马乏。正在迟疑间，驿卒突然见到前面不远扎着营幕，就贸然借宿。他刚刚躺下，便听见隔壁有人在呼喝赌钱。一时心痒难挠，便不顾劳累，硬挤进人堆，并借钱下了注。他屡赌屡胜，不一会便赢了50两银子。本还想继续赌下去，有人出来制止道：“将军马上要查营、查哨了，散了

吧!”只好回帐篷倒头就睡。天亮时分,他醒来大吃一惊,原来自己竟独自卧在沙山的一个沙窝里,哪里有什么军士、营帐!他回忆起昨晚的行径,忙伸手探怀,可他赢得的银子却在,拿出来一瞧,全换成了银锭,整整 50 两。银锭乌黑发亮,还镌刻着“大元至正年制”的字样。

当年我在松树塘听到的这些传说、故事,很多与唐代的女英雄樊梨花有关。可以说,这个西征不归的樊梨花就是巴里坤的历史文化的象征。在松树塘向巴里坤延伸的路边,还有传说中樊梨花的拴马桩。而樊梨花与沙山的故事,在巴里坤尽人皆知。

……据说,为薛仁贵打前站的樊梨花在附近迷了路:一支溃逃的敌人受高人指点,将马蹄铁钉到士兵的靴子后跟上,这样,明明是人向南走,看上去却成了马向北行——正好相反。樊梨花率部下循蹄迹来到水草丰美、青松无涯的松树塘,才发现上了当,于是下令在河边扎下 48 座大营。河水稀少,几万人马为饮水排着队等候在河边,只有樊梨花一人策马在四处寻找敌兵的足迹,并逐渐沿山路攀向库舍图岭。突然她感到心神不宁,回头一瞧,只见有个天神站在云端,将手中捧着的沙子全倾倒下来,沙子变成沙雨,立时就将那 48 座营盘埋在沙山之下……

关于松树塘、巴里坤的故事,一时半会儿是说不完的,因为它们随时在丰富、发展着。但松树塘、巴里坤的魅力,却在这丰富、发展过程中体现得淋漓尽致。

1972 年深秋,我离开军马场、松树塘,去乌鲁木齐上学。在天山山峰,我回首凝望军马场的农田、牧场与居民点,家家升起炊烟,羊群络绎走出棚圈,马群在柳条河边放牧,那个著名的汉碑——“任尚碑”两千年如一日地扼守在途经场部的古道旁,小风在帮助鸣沙山向山顶搬运细沙。当年,樊梨花就是在这里看到自己的战友被沙雨

淹没的吧！

我突然明白了，为什么总会有不息的风头将沙子运上沙山顶：

鸣沙山的位置正好在风口，风来自三个方向，在这里形成了旋风，从三个方向（西、北、东）“搬运”沙尘，盘旋着升上晴空，而沙尘在盘旋上升到一定高度便空降在沙山所在的位置。那就是旋风的“龙眼”。

这好比我的生活：北京、松树塘、乌鲁木齐，我在随风飘扬，我在提升自己的精神世界，选择降落地点。

在山峰我对自己许诺：身处再大的风沙，我也不会为沙尘湮没。

初到军马场，知青们的心愿是成为草原新牧工。既然以巴里坤草原为家，扬鞭跃马，哪怕留张实景也是对北京亲人的慰藉。场部小小的照相馆，因此热闹异常。

北京知青到马场不久，就成立了“女子放牧班”，六个北京女知青成为偶像。她们的故事，还曾选入当时的小学课本。

男知青中，我是第一个上马群，成为草原新牧工的。军马场是团级建制，其下是大队（营）、连队。来到马场不久，知青们就分配到各个连队。我分在二大队 10 连。连队有一群公马驹，由放牧班管理。放牧班缺一个牧工，我正好被选上。

所谓公马驹，指放牧一年就交给部队役用的“后备役军马”。没成家的牧工住在马圈的公房，放牧班 6 个牧工。每两人一个班次，任务是在一天一夜时间里追随马群在草原上游牧。也就是说，每三天，值班 24 小时，而另外两天，完全属于自己。而且作为牧工，你还有自己的役用马可以随时骑乘。这在当时是令人羡慕的、可也不是人人都愿意承担的职业。一个月只上 10 天班，但是，只要是你的值班时间，不论出了什么事——天降大雨、大雪、冰雹，哪怕下刀子——你也



在新疆做牧马人的第一张相片。

得和马群在一起。在一段时间之内,我们马群有一个附加成员,那是一只三条腿的狼——这不是在北京动物园,而是在天山北坡的草原。

我独自离开家,来到军马场,迈出了“成年”的第一步。这一步跨度之大,早已经超出了我童年的梦想。此前仅有的两次“探险”经历,与作为知青离开家乡和亲人相比,那不过是孩子们的游戏。

……父亲从香港回到刚解放的北京,我们家住在北池子,而北大则在红楼。这个时期,我只记得一件事:一家人高高兴兴地到离家